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公報

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3年1月13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 第7選舉區(鳳山區)

號次 姓名	學歷	經歷
1 洪啟修	過埤國小 明義國中 中正高工	文衡里里長 全國武術冠軍 高雄市綜合格鬥主任委員 高雄市文德國小家長會顧問 高雄市文山高中校園安全諮詢顧問 高雄市鳳山要紅城市願景協會理事 高雄市柔術代表隊教練 高雄市柔道、柔術、武術選手
		政見
	聰明到不參與政治的人 受到的懲罰 就是被笨的人統治	
基本資料	改善醫護人員的護病比 加重詐欺罪刑責	
出生年月日: 77年10月2日 性別: 男 出生地: 高雄市	加強教練及運動員培育 妥善規劃性專區	
推薦之政黨	調整高速公路速限 博弈合法化	
無		

號次 姓名	學歷	經歷
2 王和平統一	高市三中 高雄工專	華夏新聞報社長。 主人廣播電台董事。 世和綠智慧創新公司法人代表。 司法迫害未遂多次。
		政見
	1、「顧生命」、下架民進黨、避免戰爭。 2、台灣希望，支持司法改革黨(政黨票)。 3、「鞭刑」：治亂世用重典。詐騙集團、性侵犯、政務官貪汙、司法惡官皆併科鞭刑。 4、拼經濟：人民有錢消費，經濟必然好。「政府補貼」勞保年金比照公教年金(政府每年貪汙浪費八千億)。 5、廢除NCC、「死刑陳耀祥」：迫害言論自由、關媒體(中天)、搶劫人民財產(主人電台)。 6、司法改革黨捍衛「大林蒲」居民選村權益。 7、和平統一、國泰民安：美國不敢逼吃菜豬。每年節省國防、外交預算八千億作為社會福利，照顧弱勢族群費用。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 42年11月12日 性別: 男 出生地: 高雄市		
推薦之政黨	司法改革黨	
司法改革黨		

號次 姓名	學歷	經歷
3 鍾易仲	義守大學管理學碩士	立委鍾紹和國會助理、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副校長、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中國國民黨高雄黨部副主委、高雄市青年工作委員會總會總會長、大高雄嘉義同鄉會顧問、高雄市客屬美濃同鄉會榮譽顧問、澎湖縣青年工作委員會榮譽委員、高雄市社福慈善總會顧問、正修科技大學校友會會務顧問、高雄市議員
		政見
	鍾易仲立委參選政見	
基本資料	1. 內政弱勢優先，提高教育社福預算 2. 兩岸和平交流，拒絕戰爭百業安心 3. 落實居住正義，房子買得起租得起 4. 修財政劃分法，檢討稅制避免重複課稅 5. 捷運黃線啟動，建設鳳山捷運生活圈 6. 強化水電建設，不缺水不淹水不斷電 7. 爭取產業發展，全球產業鏈落地高雄 8. 南北均衡發展，保育國土永續環境 9. 族群共融共生，傳承客家語言音樂文化 10. 老人小孩國家養，減輕扶老扶幼負擔	
出生年月日: 71年9月28日 性別: 男 出生地: 高雄市		
推薦之政黨	中國國民黨	
中國國民黨		

號次 姓名	學歷	經歷
4 許智傑	一.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 二. 高雄市立五甲國中 三. 高雄中學 四.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系 五.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	一. 高雄師範大學教育所博士候選人 二. 鳳山市第八屆市民代表 三. 第十五屆高雄縣議員 四. 第十屆鳳山市市長 五. 首任高雄市鳳山區區長 六. 第八屆立法委員 七. 第九屆立法委員 八. 第十屆立法委員
		政見
	1. 建設鳳山車站6+10層「空中鳳城」，打造全臺首座有影城、商場的車站，要求2024年底與大家見面！成為全臺第一個擁有電影院的車站，並提供商場、運動中心、空中禮堂、青創中心等多樣化的服務進駐。 2. 成功招商三井 Lalaport 投資鳳山，陳其邁市長直言：許智傑不可能為可能！打造佔地4甲多、建地2甲多，地上6層地下2層的超大型百貨公司，帶來鳳山經濟好光景。 3. 推動捷運黃線核定成功，要求2028年全線通車。並增加設計連接三井百貨公司、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及衛武營公園的地下街或地下聯通道。 4. 推動高雄陸海空城市，督促高雄小港國際機場改造如期如質完成，各航線盡快恢復以及打造高雄港埠旅遊中心，吸引國際郵輪作為母港，發展觀光互動旅遊服務。 5. 推動國道七號核定，爭取1537.9億元，督促114年動工119年全線通車。 6. 在立法院推動並通過長照及幼童津貼預算，照顧更多長輩和孩子們，並持續爭取長青照護、社會住宅及幼兒教育之社福預算與教育補助。 7. 成功推動客家電視台與客家廣播電台的成立。並催生鳳山客家文創中心進駐黃埔新村，持續推動客家文化的提升。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 55年1月5日 性別: 男 出生地: 臺灣省嘉義縣		
推薦之政黨	民主進步黨	
民主進步黨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民國113年1月13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一)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93年1月13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即民國112年9月13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13年1月12日繼續居住者，有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112年11月7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二) 原住民選出之立法委員，其選舉人須符合於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 依憲法增修條文第4條規定，立法院立法委員自第7屆起113人，依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73人、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3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34人選出之。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73人(即區域選舉)每縣市至少1人，全國並劃分為73個選舉區，每個選舉區選出1名立法委員。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3人，分別以全國平地原住民、山地原住民為選舉區，由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之選舉人選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34人，由選舉人依政黨名單投票選舉，並由獲得百分之五以上政黨選舉票之政黨依得票比率選出。

(二) 選舉人至投票所可領取2張立法委員選舉票，1張為直轄市、縣(市)立法委員選舉票(即區域)或原住民(平地或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1名候選人；另1張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即政黨票)，圈選1個政黨。

(三) 投票地點(見投票所一覽表)。

(四)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

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五) 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六)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達投票所投票；逾時不得進入投票所。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達投票所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七)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6條第1項規定，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

(八)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6條第2項規定，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50萬元以下罰金。

(九)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5條規定，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20萬元以下罰金。

(十)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5條之規定，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20萬元以下罰金：

1. 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十一)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攤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8條第1項規定，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1萬5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10條第10項之規定，處新臺幣5千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

(十二) 在投票所四周30公尺內，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

員選舉罷免法第108條第2項規定，處1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1萬5千元以下罰金。

(十三) 選舉票圈選示範範圍如下：

(1) 區域、原住民選舉票圈選示範範圍如下：



(2) 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圈選示範範圍如下：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一) 區域選舉票為淺黃色，平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藍色，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綠色，另「平地原住民」、「山地原住民」選舉票右上角應加印直徑3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分別加印紅色之「平地原住民」、「山地原住民」字樣。

(二) 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為白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 圈選2政黨或2人以上。

(二)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三)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政黨或何人。

(四) 圈後加以塗改。

(五)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六)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七)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政黨或何人。

(八) 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一) 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第7項規定。

(二) 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

(三) 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登記政黨之資格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中央選舉委員會撤銷其政黨候選人名單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一) 不合第24條第4項規定。

(二) 經解散或廢止備案。但因合併而解散者，不在此限。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
勿用私章蓋選票

檢舉專線：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4
法務部網址：https://www.moj.gov.tw

七、投票流程圖與步驟說明：

步驟說明：

1. 確認身分

核對身分與確認投票所。請勿攜帶行動電話或具備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

2. 領取選舉票

提供國民身分證與印章，經核對身分後，蓋章並領取選舉票。若沒有攜帶印章，得以簽名代替，若無法簽名者，得以指印代替。

3. 圈票

進入圈票處內，使用圈選工具圈選。

4. 投入票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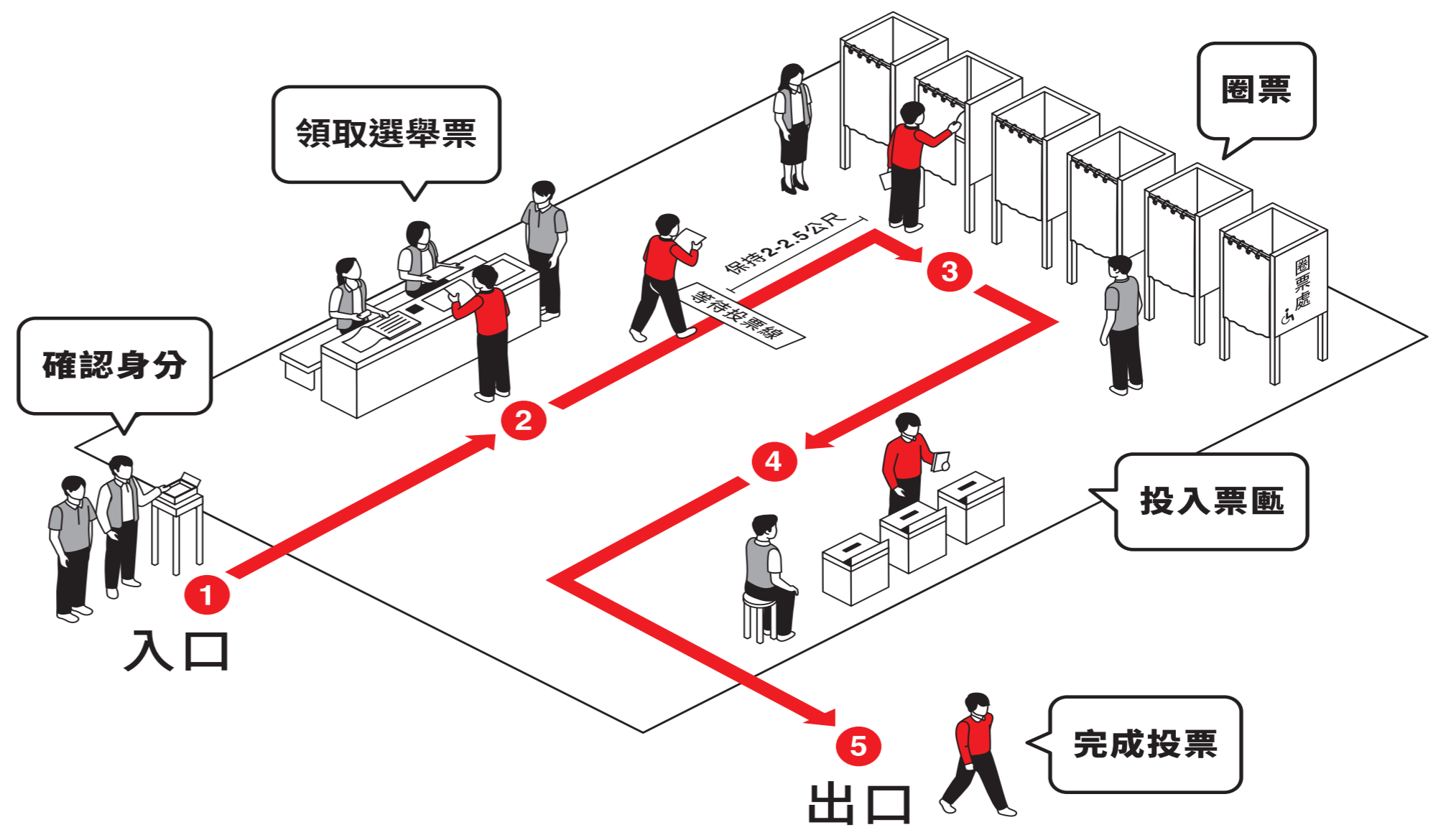
將選舉票對折後，投入對應的票區中。請注意每個票區對應的選舉票。

5. 完成投票

完成投票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

備註：

*右圖僅供投票流程之示意，實際投票所出入口位置因地略有不同。



第7選區(鳳山區)投票所、開票所地點一覽表

Table with columns for 編號, 投票所名稱, 投票所地址, 所屬里別, 選民所別, 編號, 投票所名稱, 投票所地址, 所屬里別, 選民所別, 編號, 投票所名稱, 投票所地址, 所屬里別, 選民所別, 編號, 投票所名稱, 投票所地址, 所屬里別, 選民所別. It lists various polling stations across the Fengshan District.

嚴查賄選 斷絕賭盤 阻絕境外勢力. 檢舉獎金 最高 2,000 萬元. 檢舉專線 0800-024-099*4.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